



香港活木球協會主辦

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協辦

活木球訓練班 / 教練班 / 裁判班

報名表

只供本會專用

編號：\_\_\_\_\_

支票號碼：\_\_\_\_\_

收據編號：\_\_\_\_\_

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上「✓」號。

**I. 個人資料** 【請用正楷填寫】

姓名：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\_\_\_\_\_

性別：\_\_\_\_\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(首4位字母，例：A123)：\_\_\_\_\_

出生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年齡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電子郵箱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就讀學校(如適用)：\_\_\_\_\_

請貼上

近期的證件相

一張

**II. 課程選擇**

請填上欲報名參加之課程編號：\_\_\_\_\_

是否有參加活木球比賽之經驗?  是  否 如有，請填上過去兩年內之比賽成績：\_\_\_\_\_

從何得知本課程? \_\_\_\_\_

**III. 聲明** (所有申請人必須填寫)

此參加聲明書由  申請人 (申請人年滿十八歲或以)  
 家長/監護人 (申請人未滿十八歲)

- 本人/申請人聲明在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全部屬實。本人/申請人明白，若有虛報資料，將會被即時取消所有參加資格，已繳交之報名費將不予退回。
- 本人/申請人聲明已詳細閱讀有關活動章程及同意遵守有關內容。
- 本人/申請人聲明他/她的健康及體能良好，適宜參加上述活動。如果我/申請人因疏忽或體能欠佳，而引致於參加這項活動時傷亡，主辦機構則無須負責。
- 本人/申請人同意授權予 貴協會及傳媒在不需經本人審查而可使用參加者之肖像、姓名、及個人資料作活動及推廣之用，並且願意遵守 貴協會之課程或活動安排。
- 本人/申請人明白如本人若以他人冒名頂替參加課程，本人/申請人在該課程將會被取消資格，已繳交之報名費將不予退回。

年滿十八歲或以上的申請人須填寫此欄

未滿十八歲的申請人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此欄

申請人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\_\_\_\_\_

申請人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**IV. 緊急聯絡人資料**

緊急聯絡人姓名：\_\_\_\_\_ 關係：\_\_\_\_\_

緊急聯絡電話：(手提) \_\_\_\_\_ (住宅) \_\_\_\_\_

**V. 填妥申請表後請注意**

- 每位參加者只限遞交一份報名表，所有資料必須清楚填妥，連同回郵信封一個(貼上\$1.4 郵票及寫上參加者之地址)及獨立劃線支票(支票抬頭寫：「香港活木球協會有限公司」)，寄交：馬鞍山郵局信箱366號。
- 申請人須在截止報名日期前遞交已填妥報名表及所須資料(郵寄以郵戳為準)；如未能於截止日期前遞交，申請可能不予接受。
- 若參加者一經取錄，不可轉課程或轉讓名額，退出者所繳交費用概不發還；逾期遞交報名表或上述資料不全者，其申請將不獲接納。

參加者

參加者

(家長/監護人) 姓名：\_\_\_\_\_

(家長/監護人) 簽署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